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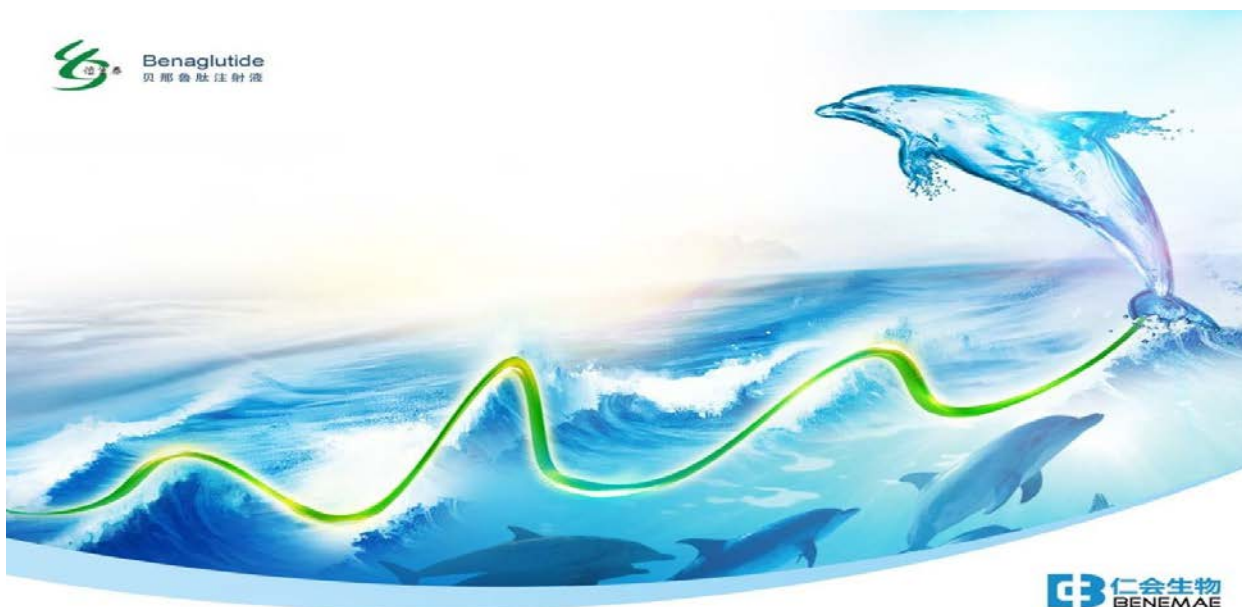


仁会生物

NEEQ : 830931

上海仁会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Benemae Pharmaceutical



年度报告摘要

2019

一. 重要提示

-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公司负责人桑会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庞正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沈瑞金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庞正武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否
电话	021-61905511
传真	021-61905522
电子邮箱	ir@benemae.com
公司网址	http://www.benemae.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上海市浦东新区周浦镇紫萍路 916 号，201321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71,719,323.57	431,136,297.40	9.4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6,945,683.98	159,000,932.74	5.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97	0.98	-1.0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5.00%	62.9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4.61%	63.11%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56,871,527.36	27,323,092.31	108.1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2,449,576.35	-213,634,252.04	22.8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5,562,017.06	-204,097,488.99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583,506.63	-87,544,566.01	142.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25.63%	-83.9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28.30%	-80.24%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自行添行)	-1.59	-1.32	20.29%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39,066,125	85.86%	7,916,625	146,982,750	85.3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6,749,875	53.56%	10,784,000	97,533,875	56.60%	
	董事、监事、高管	187,125	0.12%	-14,375	172,750	0.10%	
	核心员工	162,000	0.10%	23,875	185,875	0.11%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2,908,375	14.14%	2,430,375	25,338,750	14.7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2,397,625	13.83%	2,400,000	24,797,625	14.39%	
	董事、监事、高管	510,750	0.32%	-239,250	271,500	0.16%	
	核心员工	189,375	0.12%	-18,000	171,375	0.10%	
总股本		161,974,500	-	10,347,000	172,321,5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06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上海仁会生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79,251,000		79,251,000	45.9902%		79,251,000

2	桑会庆	29,896,500	13,184,000	43,080,500	25.0001%	24,797,625	18,282,875
3	北京航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500,000		4,500,000	2.6114%		4,500,000
4	北信瑞丰基金—桑康乔—北信瑞丰基金悦诚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787,000	3,787,000	2.1976%		3,787,000
5	上海高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高达资产—仁会生物1号私募投资基金	2,006,000		2,006,000	1.1641%		2,006,000
6	北京市融成源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1.1606%		2,000,000
7	北京新正泰投资有限公司		1,776,500	1,776,500	1.0309%		1,776,500
8	梁灼平	1,520,500	25,000	1,545,500	0.8969%		1,545,500
9	桑会云	1,562,500	-43,000	1,519,500	0.8818%		1,519,500
10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做市专用证券账户		1,355,000	1,355,000	0.7863%		1,355,000
合计		120,736,500	20,084,500	140,821,000	81.7199%	24,797,625	116,023,375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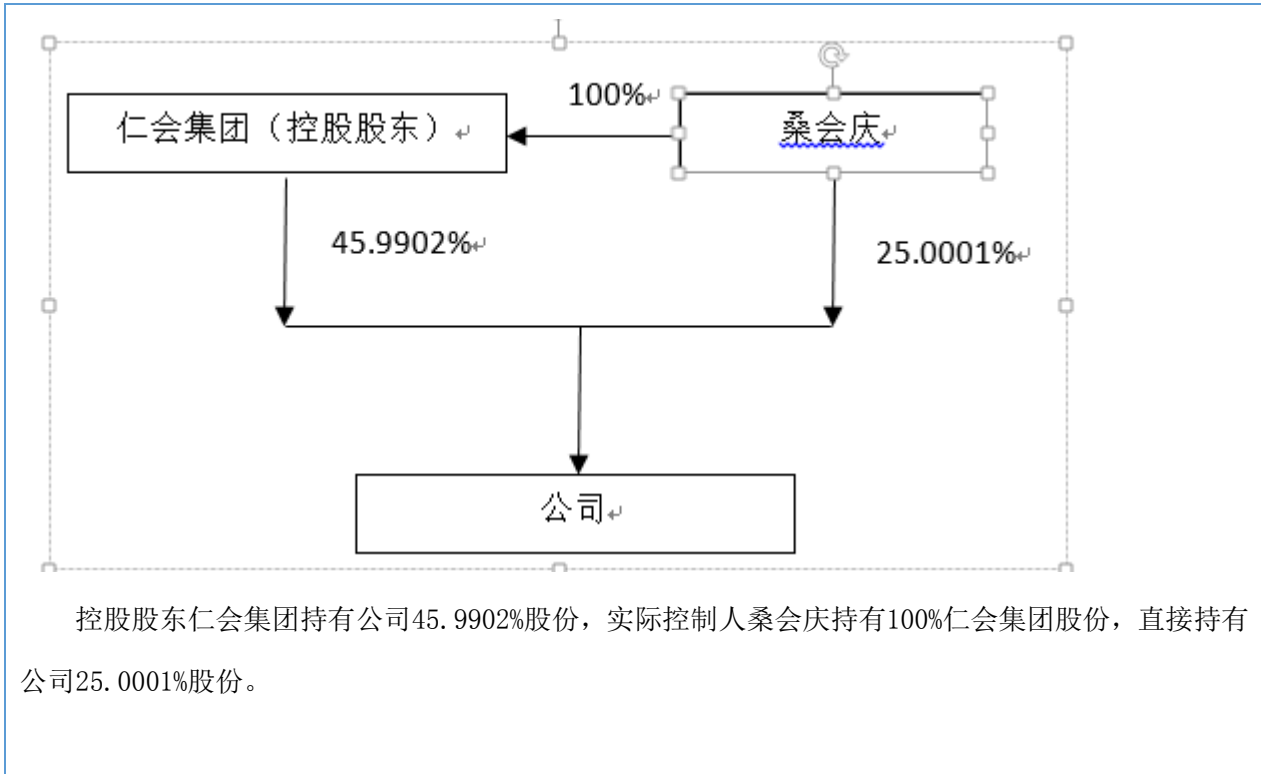
(1) 股东桑会庆持有上海仁会生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仁会集团持有高达资产 99%的股权，高达资产是股东高达 1 号的基金管理人，桑会庆担任高达资产的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和总经理。

(2) 桑康乔系实际控制人桑会庆之弟，桑康乔持有北信瑞丰基金—桑康乔—北信瑞丰基金悦诚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的份额；桑康乔及其配偶李岸分别持有北京新正泰投资有限公司 18%及 82%股权。

(3) 桑会云系实际控制人桑会庆之姐。

除上述关系外，其他股东之间无明显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不适用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5,053,058.17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5,053,058.1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6,616,335.09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6,616,335.09
管理费用	54,920,347.09	管理费用	41,058,926.41
研发费用	38,976,896.13	研发费用	52,838,316.81

2. 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

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非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但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且该选择不可撤销。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

(1)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 调整影响	2019 年 1 月 1 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376,066.88	-5,376,066.8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376,066.88	5,376,066.88
短期借款	27,638,221.83	43,509.51	27,681,731.34
其他应付款	111,445,860.90	-151,057.43	111,294,803.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00,000.00	107,547.92	12,107,547.92

(2)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和按原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表:

项 目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1,116,735.5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116,735.52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15,053,058.1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5,053,058.17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563,200.2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563,200.2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摊余成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376,066.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376,066.88
短期借款	其他金融负债	27,638,221.8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7,681,731.34
应付账款	其他金融负债	26,616,335.0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6,616,335.09
其他应付款	其他金融负债	111,445,860.9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	111,294,803.47

			融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12,000,00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2,107,547.92
长期借款	其他金融负债	45,000,00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45,000,000.00

(3) 2019年1月1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的调节表如下:

项 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2019年1月1日)
A. 金融资产				
a. 摊余成本				
货币资金	1,116,735.52			1,116,735.52
应收账款	15,053,058.17			15,053,058.17
其他应收款	563,200.24			563,200.2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资产	16,732,993.93			16,732,993.93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5,376,066.88			
减: 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新 CAS22)		-5,376,066.88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			
加: 自可供出售类(原 CAS22)转入		5,376,066.88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5,376,066.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总金融资产	5,376,066.88			5,376,066.88
B. 金融负债				
摊余成本				

短期借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27,638,221.83			
加：自摊余成本(原 CAS22)转入		43,509.51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27,681,731.34
应付账款	26,616,335.09			26,616,335.09
其他应付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111,445,860.90			
减：转出至摊余成本(新 CAS22)		-151,057.43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111,294,803.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12,000,000.00			
加：自摊余成本(原 CAS22)转入		107,547.92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12,107,547.92
长期借款	45,000,000.00			45,000,00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负债	222,700,417.82			222,700,417.82

(4) 2019年1月1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期末金额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损失准备的调节表如下：

项 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2019年1月1日)
应收账款	806,350.07			806,350.07
其他应收款	110,574.06			110,574.0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9,387,488.51	-39,387,488.51		

3. 本公司自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自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

未来适用法处理。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5,053,058.17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5,053,058.1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6,616,335.09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6,616,335.09		
管理费用	54,920,347.09	41,058,926.41		
研发费用	38,976,896.13	52,838,316.81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